

《达州市 2030 年前碳达峰实施方案》 编制服务比选公告（第二次）

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要求，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通过比选方式采购《达州市 2030 年前碳达峰实施方案》编制服务机构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《达州市 2030 年前碳达峰实施方案》编制服务

二、比选申请人应具备的条件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2018 年以来完成类似能源或大气咨询服务业绩至少 1 个。
7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比选文件获取

比选文件获取通过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方网站自行下载 (<http://fgw.dazhou.gov.cn/>)。

四、比选申请书递交

1. 时间：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须在 2022 年 3 月 11

日 14:00 前提交比选申请书正本 1 份，副本 4 份。

2. 比选地点：达州市通川区永兴路 2 号市政综合楼 621 室。

3. 本次比选不接受函寄的比选申请书，逾期送达、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照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书，不予接收。

4. 提交比选申请书时应提交的资料：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经办人（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）身份证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经办人非法定代表人时需要），并携带原件核实。提供资料不齐的比选申请书不予接收。

五、公开方式

比选公告登于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门户网站 (<http://fgw.dazhou.gov.cn/>)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比选邀请人：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联系人：王玉金

联系电话：0818-2679212

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3 月 3 日

